

博兴县教育和体育局党委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县委巡察组对县教育和体育局进行了巡察。4月22日，县委巡察组反馈了巡查情况和整改工作意见。现将巡察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整改工作基本情况

县委巡察组反馈的意见中指出存在的13个问题，并提出5个意见和建议。我们完全接受县委巡察组的巡察意见，并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坚决抓好整改落实。

一是强化责任担当，主动作为抓整改。巡察反馈会后，县教体局党委迅速召开巡察反馈意见整改专题会议，成立了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党委书记为巡察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专项推进整改工作。

二是强化问题导向，细化整改措施。按照巡察组反馈问题清单，逐条分析、举一反三，制定下发《关于落实县委第四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博教体党〔2019〕15号），明确了整改措施、责任领导、责任股室（单位）和整改期限。并按照统筹推进、突出重点、分步整改的要求，召开专题整改工作推进会研究解决整改问题，推进问题整改。

三是强化统筹推进，从严督促检查。局党委书记认真履行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对照问题，对号入座，从主观找原因，从自身找不足。班子成员自始至终坚持整改的政治要求、工作纪律和目标任务。股室紧盯整改台账和责任时限，细化整改措施。整改工作做到压力层层传递，责任层层压实，形成上下齐抓整改

的氛围。对重点问题的整改进行跟踪问效，主要领导经常调度整改进度、检查整改实效。局党委定期听取整改工作进展汇报，研究解决困难问题，扎实推进问题整改落地生根。同时，从严从实对各单位整改工作进行专项督查，约谈整改工作滞后的单位主要负责人，以坚决的态度和有效的措施推动整改任务不折不扣落到实处。

二、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

县教体局党委坚持集中研究，分类指导，逐项整改，销号管理，对照 4 大类 13 个问题，明确落实人员和责任，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一）关于“党委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不规范，民主集中制执行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试行）》，修订完善党委会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切实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落实“两个责任”，切实担当起全面从严治党的职责。强化班子成员大局意识、担当精神，积极建言献策。

二是严格做好酝酿决策阶段的征求意见、确定议题、准备材料、酝酿意见等工作，由局主要负责人确定议题，由分管领导把关议题材料，并制定议题清单。确保议题材料会前送达，严格按照预定议题和议程进行集体决策。规范党委会议决策程序。常委会集体讨论决定重大事项时，实行一把手末位发言制。同时，规范会议纪录，确保每位班子成员发表的意见记录在案。

（二）关于“求稳怕乱和担当意识欠缺”的问题

一是完善干部任用、待遇保障、心理关怀等激励机制，激励

领导干部新时代有新担当新作为。聚焦领导干部和关键岗位干部，综合运用检查、函询、谈话、考核等手段，强化领导干部监管。

二是在本系统内开展“吃空饷”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成立了以局党委书记、局长为组长，各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县直各学校校长、各学区主任、相关股室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县教体局“吃空饷”整改领导小组，加强对整改工作的组织和领导。按照相关文件和会议精神，制定整改方案。5月30日召开“吃空饷”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动员大会，全面传达了关于“吃空饷”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精神，对“吃空饷”自查自纠工作进行全面部署。目前，“吃空饷”自查自纠工作已经基本完成。

三是出台《博兴县教体局教师培训经费使用及管理办法》，强化教育专项培训资金预算管理和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结合教育实际，合理制定教师年度培训计划和经费使用计划。在安排教师培训经费时，上报局党委会通过后使用。认真执行教师培训经费的预算决算制度，增加教师培训经费透明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各股室严格按照规定审核培训费开支，对未履行审批备案程序的培训，以及超范围、超标准开支的费用不予报销。

四是进一步健全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加大全县中小学基础建设项目的跟踪监督和调研力度。根据《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规，积极协调住建、监督、设计、监理等有关部门，加大学校建设项目工程质量、安全、验收等全过程监督检查力度，严格履行基本建设程序，确保建设项目工程质量；积极协调财政、审计等有关部门，严格落实《博兴县县级政府投资项目预算管理办法》要求，加大

学校建设项目资金监管力度，不定期对学校建设项目工程进展、建设资金使用等情况进行检查调研。

（三）关于“统抓统领教育工作力度不够,在破除制约教育事业发障碍方面存在差距”的问题

一是积极做好新高考改革相关配套工作。高中选课走班工作4月上旬已经完成，实现了较高层次的分层次教学。县二中承办全市高中选课走班交流研讨会，并作典型发言。全力做好优生培养工作。修订完善乐安慈孝教育教学奖励基金奖励办法，加大优生奖励比重。组织优生夏令营活动，聘请北京优秀教师为优秀学生集中培训。加强初中、高中学段之间优生培养衔接，探索初中高中一体化教学模式。制定以衔接教学为主的课程实施方案，加强初中、高中衔接教学教研力度。

二是加大投入，持续扩大教育资源供给。县一中新校区建设项目15个单体工程的桩基施工、桩基检测已经完成，目前各单体工程全部开始基槽开挖、平行推进；县二中扩建项目施工现场准备、临设搭建已完成，2个项目桩基施工、桩基检测已经完成，正在进行基槽开挖准备工作；县第四小学筹建指挥部及办公室已成立，规划方案设计招标已经完成，正积极与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博昌街道办事处协商学校选址论证及土地征用工作；新建吕艺镇益仁小学、京博希望小学、兴福中心小学教学综合楼已竣工；湖滨镇柳桥中心小学教学综合楼、曹王镇中学学生餐厅、县五小等续建项目正在进行装饰装修及配套安装工程；蔡寨中心学校教学楼图纸设计及审查已完成，正在进行财政评审及建设手续办理工作。

三是根据《博兴县中小学校长教师培训规划（2018—2020

年)》，统筹安排按计划整体推进2019年博兴县校长教师培训工作。以蹲点教研、连片教研、联盟教研为落脚点，通过聘请专家、组织报告会或研讨会等形式，分层次开展多样化教师业务研修活动。下发《博兴县中小学教师全员远程研修实施方案》，整理教师继续教育管理系统，组织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网上报名、选课，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校本培训工作的意见》，结合校本培训完成各项研修任务。在全县中小学范围内进行教师集中研训和学校校本培训活动。以学区(学校)为单位开展集中培训(不少于两天)：聚焦育德能力的培养和学科本体性知识的拓展，从实际问题出发确立主题，内容设计力求系列化、结构化，形式多样，分层分类，注重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四)关于“思想政治理论学习开展不力，党员干部党性素养不够”的问题

一是建立健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严格学习要求、严格学习考勤、建立学习台账、确保学习成效，坚持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研读原文与讨论交流相结合、专题学习与系统学习相结合、理论学习与工作调研相结合的方式方法，不断扩大学习的理论成果。紧紧围绕县委有关理论学习要求，结合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教育体育发展实际，安排学习主题。

二是完善“两学一做”学习计划，将党的十九大精神、《宪法》修正案、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县委有关决策部署和会议精神作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重点内容，丰富理论学习形式，夯实理论基础，重视学习效果。

三是加强政治学习的督查，对全体党员干部进行不定期抽查，各支部负责对所属支部党员进行检查。将检查结果计入党员积分，

作为年终党员评先评优的依据，对理论学习不掌握的党员干部，采取适当形式予以通报。

（五）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加强全县教育体育系统意识形态工作组织领导。确立了意识形态工作“四个责任”：党委负主体责任党委书记是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是直接责任人、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由主要领导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科室负责人为成员。

二是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机制。贯彻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将意识形态工作列入2019年工作要点。根据各科室职能职责，将涉及学生、教师、党员干部等方面意识形态工作分解到相关科室，形成分级负责、逐层抓好落实的良好格局。

三是加强领导干部意识形态教育和管理，强化各类学校意识形态阵地的管理，引导学校坚定正确的办学方向，加强学生德育工作，严厉禁止各种非法出版物进入校园，加大文明校园创建力度。

四是强化师德师风和教师授课行为管理。加强监督，层层压实责任。组织召开了“师德师风建设年”征求意见座谈会，完善师德师风建设机制。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专题动员会，印发实施方案。同时，与各学区、学校签订责任状，将师德师风纳入一票否决项。创新方式，开展系列活动。组织开展最美教师评选、师德大讲堂、主题演讲比赛、主题征文、“树师德、强师能”课堂大比武等各类活动，以点带面，进一步营造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的良好风尚。强化引导，营造浓厚氛围。连续三年在博兴新闻开

设《看教育》专栏，讲好教育故事，传播教育声音。在微信公众号开展“最美教育瞬间”“我的教育故事”等主题活动，发挥榜样效应，传递教育正能量。同时，召开警示教育大会，以案说法，做到警钟长鸣。

(六)关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依然存在”的问题

一是严控检查督查活动，除上级要求、纪检、安全等特殊检查督查外，所有检查督查活动须报办公室，经局分管领导批准后方可进行，重要检查督查活动需经局党委批准后方可进行。各股室未经批准一律不得擅自组织检查督查组到各校（园）等开展检查督查活动。经批准组织开展的检查督查活动，严肃工作纪律，严控督查人数，如实反映工作情况。

二是进一步加大全县中小学资产管理。加大对全县中小学资产管理培训力度，定期对学校资产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4月份对全县中小学国有资产进行了摸底调查，督促学校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要求增加和报损资产，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七)关于“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不坚决”的问题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开支范围和标准，严格支出报销审核，不予报销任何超范围、超标准以及与相关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明确经费报销程序、发票报销要求，严格控制国内差旅费、公务接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支出。目前所有公车已经上交。

(八)关于“对党建工作不够重视”的问题

一是认真落实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将党建工作与教育工作同等摆位，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同推进。严格落实“一把手”抓党建责任，加强党建工作人员、设备和资金保障。

二是认真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三会一课”等制度，认真召开组织生活会。严格执行党费收缴管理规定，规范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将缴纳党费情况纳入年度党员民主评议和考核的内容，作为评选优秀党员的基本条件。

三是加强学校党建工作指导检查，通过召开党建工作现场会等方式，引导推进学校党组织标准化建设。

(九)关于“对下属学校党组织缺乏坚强领导,基层党组织建设薄弱”的问题

一是履行党委抓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坚持党建工作与教育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考核。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学校党建工作的意见》，再次对“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党员组织关系接转、党组织按期换届、党费收缴等党建工作提出了操作要求。二是加强对基层学校的党建工作督查。党委班子成员和局机关相关股室深入挂钩学校，与开学工作检查一起开展党建工作专项督查。各学校党组织对“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党内政治生活、党员教育管理、党费收缴等情况进行了自查自纠，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十)关于“执行组织人事政策极不严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不规范”的问题

教育系统大、人员多，因学校办学规模变化、教育改革等原因，教师流动相对较为频繁。针对这个问题，县教体局将严格按照手续和程序办理人事调动,未经党委会研究，未经人事股办理手续,任何人不得随意借调人员,一经发现严肃处理。同时，积极协调编制部门，向教育倾斜，及时对岗位调整的人员进行编制的调

整，力求实现岗位调整和编制调整的同步进行。

一是认真学习领会干部选拔任用规定，进一步提高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专业化、规范化水平。尤其加强人事干部和人事工作分管领导的培训教育，学好条例和办法，深刻理解文件实质，逐条研究政策内涵，在具体人事政策执行过程中认真贯彻落实。紧紧抓住任用条件、民主推荐、考察、集体讨论和任职等重要环节，按照严谨、规范的程序要求，做到条件公开化、程序规范化、任用合理化、干部效果优化。在干部考察程序上，注重规范操作，广泛深入了解情况，做到操作规范、程序严谨。

二是针对干部任用原始推荐票保存不善的问题，将严格按照干部选拔任用的程序和规定，过程性材料及时收集，并妥善保管，做到程序严、材料全。针对档案材料缺失问题，将严格按照人事档案管理条例，本着对历史负责、对在档人员本人负责的态度，加强对档案材料的收集、整理和保管，实现人事档案管理的程序化、规范化、科学化。

(十一)关于“履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职责不到位”的问题

全面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党委书记带头，提高党建主体责任意识。制定“两个责任”台账，明确“一岗双责”责任。将党建工作列入局党委重要议事日程，同中心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将党的建设放在2019年工作要点第一版块。加强对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情况的常态化检查，局主要领导与班子成员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进一步明确“一岗双责”，推动班子成员常态化推进对分管股室、联系学校的党风廉政建设；班子成员与分管股室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扯袖提醒，加大

对分管股室监督。4月22日，召开全县教体系统2019年党风廉政建设推进会，对党风廉政建设进行了专题安排部署。

(十二)关于“压力传导不够，全面从严治党宽松软，违法违纪问题多发频发”的问题

一是进一步加强对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严肃查处违反政治纪律的行为，坚决纠正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有令不行、有禁不止行为，确保政令畅通，确保上级各项重大决策的贯彻落实。

二是规范建立风险防控机制，加强干部选拔、教师招聘、教育考试、教辅征订、评优树模、招生入学、物资采购、工程招投标、项目建设等重点工作的监督检查，防止出现任人唯亲、搞关系项目、人情项目或利用项目搞勾兑、利用职权收受贿赂等问题发生。

三是正确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用准、用足第一种形态，使咬耳扯袖、红脸出汗形成常态，让党纪轻处分和组织处理成为大多数，让严重违纪的重处分、作出重大职务调整的成为少数，让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立案审查的成为极少数，让广大党员干部和教职员工时刻都有如履薄冰、如临深渊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四是把查纠“四风”和整治师德师风、教学教风结合起来，紧盯重要时间节点，加大明查暗访、通报曝光和惩处力度。重点查处违反八项规定精神、利用婚丧喜庆、乔迁、升学等名义收受礼品、礼金、消费卡，违规接受宴请、变相公款旅游、滥发津贴补贴等不正之风，确保教育系统风清气正。

(十三)关于“财务制度执行不严格”的问题

严格按照预算制度，严格执行部门预算，杜绝超范围、超标

准开支，不随意调整预算支出项目，严禁超预算或无预算开支。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凡是符合政府采购目录和限额的货物、工程和服务，均要实行政府采购。明确经费结算方式，除按规定实行财政直接支付或银行转账外，全部使用公务卡结算，从严控制现金使用。按照财务审批的范围和权限，拒绝受理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对记载不清楚、不准确、不完整的原始凭证予以退回，并要求更正补充。

三、今后整改工作打算

始终坚持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在前一阶段工作的基础上，突出坚持党的领导、聚焦全面从严治党，按照县委要求，针对本次巡察反馈问题，进一步发挥局党委作用，不断加强巩固整改成果，将从严治党引向深入，努力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一是持续整改落实。坚持抓整改落实力度不减，对县委巡察组反馈的问题一个都不放过，继续抓好整改、抓好落实，确保全面完成整改任务。对需要不断深化的突出问题，发扬钉钉子精神，持续用力，不达目的决不收兵。对需要长期坚持的整改事项，坚持挂账不销账，咬定青山不放松，久久为功，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二是着力建章立制。在抓好整改的同时，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预防，充分运用好巡察整改成果，建立健全全面从严治党长效机制，不断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加快建立健全相关预防制度，让整改成果转化为干部职工思想上的“防腐剂”，行动上的“催化剂”。防止问题反弹回潮，狠下决心“不贰过”。

三是自觉担当责任。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严格落实局党委主体责任，认真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做到领导认识到位、监督权力到位、教育管理到位、干部把关到位、执行纪律到位、检查问责到位，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紧紧抓在手上，推动党风政风行风持续好转。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强化担当精神，严肃查处各类违纪违法问题案件，始终保持高压态势，促使教育体育系统干部廉洁从政，积极有为，推动博兴县教育体育工作迈上新台阶。

中共博兴县教育和体育局委员会

2019年7月11日